

(二) 祈禱中接觸天主的經驗，有助人走十字架的道路：接觸到天主的經驗很可貴，但在世途上還不是終點，不要像伯多祿一樣，想把美好經驗停在那裡，故建議要搭三個帳棚，他真的「不知自己在說甚麼」。說他「昏昏欲睡」，似乎未能表達原意；伯多祿為耶穌光輝的面容震撼，不太可能想去睡覺，大概他不知所措，連反應也慢了。聖人祈禱時接觸到天主，能有所謂神魂超拔的經驗，其實這種經驗是要人回到現實的生活裡，好好背起自己的十字架。

(三) 在祈禱中尋找天主的旨意：基督徒常說要像聖母一樣，承行天主的旨意，但怎樣知道天主的意思？今日福音中天父說：「你們要聽從祂」，聽從耶穌的話就知道天主的意思。具體的說，天主能藉聖經、教會、良心向我們說話。無論通過甚麼形式，人必須聆聽才會知道，而祈禱就是一個最好的時刻，聆聽天主的聲音。路加福音中，耶穌幾個重要的決定都在祈禱中做，而天父也選擇在耶穌祈禱時顯示祂的旨意。由此可見，人必須在與天主深刻的交往中把握天主的旨意。幾乎所有聖人的皈依，他們的重要決定，都是在接觸到天主的祈禱裡做的。

讓我們把握今日福音的啟示，作為四旬期生活的指標。虔敬的祈禱能改變一個人的容貌，如果生活在祈禱的氣氛中，自己不但生活愉快，還會人見人愛。祈禱中接觸到天主的經驗，幫助人承受生活與工作上的困難和壓力，甘心情願地背起愛的十字架。在諸多途徑中，祈禱最能使人發現天主的意思。相信祈禱的能力吧，天主一定不會使你失望。

3月16日 (星期日)	四旬期第二主日
	創世紀 15:5-12,17-18
	聖詠 27:1,7-8,8-9,13-14
	斐理伯書 3:17—4:1
路加福音 9:28-36	

天國驛站 第四條路 蔡惠民神父

一個爸爸帶著三個兒子，經過一個果園，看見樹上結實纍纍，於是想偷一些水果帶回家。他吩咐三個兒子分別站在通往果園的三條路上，如果看見有任何人，就隨時發出警告。這個人就拼命地把水果往袋子裡丟。突然，小兒子大聲地說：「爸爸！還有一條路沒有人看守。」他驚訝地問道：「這裡不是只有三條路嗎？那裡還有第四條呢？」小兒子說：「還有天上那一條路。」頓時，這位爸爸滿面通紅，於是把袋子裡的水果全部丟下，牽著三個兒子匆忙地逃回家了。

四旬期開始時，神父施放聖灰，提醒每一個人：「人啊！你要記住，你原來是土，將來還要歸於灰土！」(創 3:19) 究竟「來自灰土，歸於灰土」這個自古以來的詛咒是怎樣的懲罰？如果人生活條件齊備，社會保障週全，人性自由得到重視，人生還有何求？縱使世界不是一個完美的地方，人生也不是事事如意，但生活未嘗充滿生趣。為甚麼人硬要承認自己生活在罪惡中，以致要乞求他人的拯救，甚至是一個血腥的十字架拯救？相信不少人內心也曾提出過類似的問題，或質疑過四旬期的意義。

其實，四旬期並沒有否定人性價值的意思，「來自灰土，歸於灰土」是要指出人並不是自己的歸宿和終向。如果只有今生的努力而沒有來世的希望，那將是人生的一大欠缺。今天的幾篇讀經都邀請我們放開眼光，伸展至現世觸摸不到，肉眼看不到的地方。

亞巴郎被召的時候，已是一個長者，太太撒辣依亦過了生育的年齡。不過，天主要挑戰他既定的看法，邀請他舉目仰觀蒼天，數點星辰。雖然他和撒辣依還是膝下無兒，但天主許諾他的後裔將如天上的繁星。如果你是亞巴郎，你會相信嗎？亞巴郎

看到冒煙的火爐和燃著的火炬，從剖開的肉塊中經過，意思是天主給亞巴郎許諾，如果祂違背諾言的話，祂的命運將如這些肉塊一樣，碎屍萬段。亞巴郎便相信了這個遙不可及的希望，命運從此便起了徹底的變化。他原來的不育，一無所有的，一下子變成萬民之源。

保祿本來也是一個只看眼前事物的人，不過，當耶穌在大馬士革路上邀請他放棄這種眼光，轉而走上那條看不到的路時，他表面像瞎子，事實卻開始了脫胎換骨的旅程。自此，他苦口婆心教導人不要隨波逐流，行事為人不要與基督的十字架為敵，因為「他們的結局是喪亡，他們的天主是肚腹，以羞辱為光榮，只思念地上的事。」（斐 3:19）然而，基督徒的家鄉卻是在天上，他們要將人生的終點放在肉眼看不見的復活。幾時基督徒相信基督已從死者中復活，他們卑賤的肉體便開始轉化，相似祂光榮的身體。（斐 3:21）

為使門徒的目光不局限在此世，耶穌特意帶領伯多祿、雅各伯和若望到一座高山上祈禱，讓他們看到一個比亞巴郎還遠大的景象：耶穌的面容轉變，衣服發光，梅瑟和厄里亞則在光耀中與祂談話。伯多祿很想停留在這這景像中，遂對耶穌說：「老師，我們在這裡真好！讓我們搭三個帳棚，一個為你，一個為梅瑟，一個為厄里亞。」（路 9：32）不過，這景像不是今世可以把握的。兩位先知隨後便慢慢離開，留下來的只有耶穌和為祂作證的聲音：「這是我的愛子，我所揀選的，你們要聽從祂！」（路 9：35）自此門徒的生活起了很大的變化，從起初的貪生怕死，到後來的赴湯蹈火，也在所不惜。

亞巴郎、保祿、伯多祿、雅各伯和若望的經驗告訴我們，人雖然出自灰土，但灰土不是人的盡頭。在灰土以外還有一個世界，一個現世無法把握的世界。因此，人不單要當心通往人生的不同大路，也要留意通往天上那一條路。在那裡有新的法律精神，新的先知聲音，遠高於人對梅瑟和厄里亞的認識。在那裡也有光亮耀目的身軀等待我們，遠比出於灰土的軀體來得皎潔。在那裡最後的主宰並不是人，也不是死亡，而是天主的聖言，人只能學習聆聽和服從。

因此，四旬期再次要求我們，不要將眼光只放在現世可掌握的事物上，也不要以為守住通往人生的不同大路，便可以安枕無憂。眼光若離不開眼前的事物，人生便無能力突破歷史的限制，也不曉得通往天上的大路。

四旬期的意義不在於怎樣努力去堵塞自己的缺點，而在於再次發現自己封閉的眼光和心靈，從而願意轉化。幾時人發現無論自己如何努力，還有一條無法堵塞的通道，一個無法實現的夢想，那便是四旬期的精神，轉化的開始。或許這就是保祿致書

給斐理伯團體，即他所懷念的弟兄，他的喜樂和他的冠冕的原因：「可愛的諸位，你們應屹立在主內。」（斐 4：1）

和平綸音 祈禱的力量 吳智勳神父

上星期日的福音，選耶穌受魔鬼誘惑，要改變祂以十字架的苦路去彰顯天主對世人的愛，但耶穌以聖神的能力擊敗牠。今天的福音，選耶穌顯聖容。耶穌在去耶路撒冷的路上，重複要求門徒必須背十字架，跟隨祂後，才會進入光榮。耶穌顯聖容究竟有甚麼意思？

首先，耶穌面容改變，衣服發光，反映祂光榮的一面，顯露了祂天主性的身份，有助鞏固滿懷疑慮門徒的信心。另一方面，亦讓人看出十字架的終點是一個光榮的境界；苦路過後，就是光榮。故事中有兩個人物出現：梅瑟和厄里亞，他們代表著舊約的法律和先知。兩人的一生都是通過苦難而完成使命，因此，他們的出現，表示舊約的法律和先知，皆肯定耶穌所選十字架的苦路是正確的。所謂「他們在光耀中，談論耶穌去世的事」，「去世」原文就有「出谷」之意，意指耶穌藉天父的能力，以十字架的苦路，帶領人出谷，到達光榮的境界。故事中的雲彩與聲音，與耶穌受洗時的情況一樣。天主藉雲彩與聲音，要求門徒聽從耶穌，像祂一樣走愛的苦路，然後才進入光榮。讓我們取故事中幾點來做反省：

（一）祈禱可改變人的容貌：三部對觀福音皆敘述耶穌顯聖容，唯有路加記載耶穌「在祈禱時」面容改變了。這個獨特的記載，顯示路加神修的深度，亦給了我們寶貴的啟示。祈禱當然是面對天主，人在內心與天主相通時，連面容都會改變。的確，人內心是怎樣，也反映面容是怎樣。從電視新聞中，我們看到巴勒斯坦的青年向以色列士兵投石，他們的臉上都把內心的仇恨表露無遺。相反，北愛和平露出曙光時，電視播放一位老師在課室內帶領一群小孩為和平祈禱；那些虔誠地閉上眼睛、合著雙手的小孩，像小天使一樣，臉上流露出天主的光輝，讓人感受到和平真有希望。我喜歡看教友在聖堂內祈禱時的臉，虔誠祈禱的臉讓人感受到天主的臨在。